

中国共产党

山西省灵丘县历史纪事



中共山西省灵丘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中国共产党 山西省灵丘县历史纪事

(1949年10月—2003年12月)

中共山西省灵丘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04年9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山西省灵丘县历史纪事/中共山西省灵丘县委党史研究室编.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8

ISBN 7-5073-1697-1

I. 中...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大事记—灵丘县—1949~2003 N.D235.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75523号

中国共产党山西省灵丘县历史纪事

编 者/中共山西省灵丘县委党史研究室

责任编辑/于丽娟

出版发行/中央文献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四北大街前毛家湾1号

邮 编/100017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山西省史志印刷厂

850×1168mm 32开 21.875印张 536千字

2004年9月第1版 2004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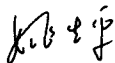
ISBN 7-5073-1697-1/K·707 定价:52.00元

本书如有印装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序

序

中共灵丘县委书记



灵丘县人民政府县长



《中国共产党山西省灵丘县历史纪事》一书，经县委党史研究室同志精心编写，终于付梓面世。这是全县人民政治生活中一件可喜可贺的盛事。

多年来，县委党史研究室按照《省史志科学“九五”规划》的要求，全面征集，反复查证核实资料，数易其稿，编纂出史料翔实，内容丰富，洋洋 50 万字的《中国共产党山西省灵丘县历史纪事》。本书忠实地记载了从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 2003 年各个时期中共灵丘县委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建设，改进党的作风方面的奋斗历程；记录了灵丘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加强政权建设，经济建设的重大活动和重要事件；记述了灵丘县委在新的历史时期带领全县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大实践活动。可以说这是一部中国共产党灵丘县简明史书。

总结党的历史经验，宣传党的光荣历史，颂扬党的丰功伟绩，既是党史工作者的光荣使命，也是各级党组织义

不容辞的责任，更是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具体体现，因此，编辑出版《中国共产党山西省灵丘县历史纪事》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中国共产党山西省灵丘县历史纪事》，不仅是宣传党的历史知识，借鉴党的历史经验的重要文献，更是资政育人，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生动教材，这对于借鉴过去，指导现实，开创未来有着深远的历史意义。全县各级党组织要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读读这本书，藉此树正气，鼓士气，凝聚力量，艰苦奋斗，开拓创新，全面推进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事业，把一个具有光荣传统，又充满生机和希望的灵丘建设的更加繁荣富强，欣欣向荣。

2004年9月

凡 例

一、《中国共产党山西省灵丘县历史纪事》(以下简称《历史纪事》)记述了1949年至2003年中共灵丘县各级党组织和党所领导的政权、团体、军队及其他组织的重大活动和重要事件。在全国、全省、全区和全市发生的对灵丘有直接影响的事件,只作背景材料简单记述。

二、本书记述的区域范围,原则上是以灵丘县现在的行政区划为准,但考虑历史上区划变动的客观实际,则是中共灵丘县党组织活动到哪里,本《历史纪事》就收编到哪里。

三、本《历史纪事》以编年纪事体为主,辅以纪事本末体。分时期、分年度记述,即以时间顺序排列。对一些持续时间较长,性质相近的事件适当集中起来加以记述。根据全党全国及灵丘县历史的发展及其特点,划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等六个时期,时期中分年,年内立目,每一条目前分别冠以标题。

四、本《历史纪事》前置序、总述,书中编排了目录,照片和图,后缀附录、条目索引、后记等,其意就是要使《历史纪事》的内容有纲有目,脉络清楚,以便给读者一个比较系统、完整、清晰的印象,并便于查阅。

五、本《历史纪事》根据省委党史研究室制定的编纂方案的要求,参照有关地市《历史纪事》编排体例并结合灵丘县的实际编写而成的。

中国共产党山西省灵丘县历史纪事

(1949 年 10 月—2003 年 12 月)

总 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揭开了中国历史的新篇章，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早在日本侵略军投降前获得全境解放，翻身作主人的灵丘人民，迎来全国解放，更加扬眉吐气，意气风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灵丘人民大步踏上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新征途。

从 1949 年到 2003 年，灵丘人民走过了不平凡的 54 年。这 54 年是中共灵丘县委在党中央和察哈尔省委、山西省委、雁北地委、晋北地委、大同市委领导下，带领全县人民取得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伟大胜利的 54 年；是灵丘社会主义建设在实践中探索，在曲折中发展的 54 年。经过 54 年风雨洗礼的各级党组织和灵丘人民更加成熟，社会发展更加文明进步。我们不仅走上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道路，而且步入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新阶段。

从 1949 年 10 月全国解放到 1956 年底，是中共灵丘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建立和巩固新民主主义政治经济制度，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向社会主义过渡的 7 年。

地处山区又是革命老区的灵丘，早在 1945 年 3 月 30 日就走日寇，获得解放。成为晋察冀边区解放最早的三个完整县之一。

在顺利完成土地改革的同时，灵丘从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有力地支援了解放战争，为全国解放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全国解放后，中共灵丘县委带领全县人民发扬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积极开展冬学运动，维护社会治安，建立革命的新秩序，全面整党，扩大党的队伍，培训农村干部，修复水利工程，贯彻国家工商业政策，努力恢复发展城乡建设；打击特务造谣破坏活动，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政权。这一时期，灵丘城乡到处呈现出一派生机勃勃的新景象。

抗战时期，灵丘遭受了日寇反复占领、扫荡的摧残，民生凋敝。解放战争时期，灵丘为解放全国又付出了巨大牺牲，百废待举。

从1949年至1952年底，中共灵丘县委和县人民政府带领全县人民为医治战争创伤和恢复发展灵丘的国民经济进行了不懈的努力，并取得了重大的胜利。三年里，灵丘的农业、手工业、商业进一步恢复，并有新发展。

1953年至1956年9月，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中共灵丘县委和灵丘县人委根据党中央提出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始终把“一化三改”作为中心工作来抓。

灵丘县对农业的社会主义全面改造是在1956年初基本完成的。1952年春，灵丘县第一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在口头村成立，中共灵丘县委和灵丘县人委及时总结经验，并尊重自愿互利，典型示范的原则，不断在全县普及、推广，开始了对个体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经过试办、发展、巩固、整顿、再发展等几个阶段，到1956年春，全县建起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213个，有30123户农户加入了高级社，占全县总农户的99.9%，至此，全县基本上完成了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实现了农业合作化。

总 述

灵丘县对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从1953年后半年开始，到1956年春完成的。期间，县委、县人委制定了有关规划，进行改造试点。在取得经验后，逐步推广。通过加工、订货、选购、包销的形式，对有条件的私营手工业进行了企业改造。1956年春，全县掀起了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高潮，大部分工商业者纷纷申请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组织生产合作社。经地委审批，全县成立手工业合作社8个，小组12个，从业人员271人，顺利地完成了对私营企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一化三改”中尽管存在着“要求过急，改造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化”的缺点和偏差，但从整体上看，对个体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符合客观需要的。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全县的社会主义经济成份发生了质的变化，社会主义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占了绝对优势，从而为全县推行计划经济进行大规模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在组织形式上奠定了基础。

中共灵丘县委在经济恢复时期，特别重视全县的农业生产，落实粮食统购统销政策。这一时期，计划任务提前完成，对政治稳定、社会安定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为了巩固人民政权，捍卫人民民主权利，恢复和发展全县经济，在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的7年间，中共灵丘县委按照中共中央和中共山西省委、中共雁北地委的统一部署，先后开展了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肃毒”、“肃反”等一系列政治运动。这些政治运动，尽管在进行中有过这样或那样的偏颇，但总体来说意义十分重大，在当时的国内外形势下是完全必要的和正确的。如“三反”斗争，其实质“是在执政的情况下保持共产党人和国家干部的廉洁，是反腐败这一前期斗争的胜利的初战”，今天看来仍然有积极的现实意义。

灵丘县地处山西东北部，大同市东南部，境内群山林立，沟

壑纵横，水土流失严重，农业生产条件很差，生态环境脆弱，过去个体农业束缚着生产力的发展，山区农民在农业合作化组织起来后，集体力量的优越性很快显示出来。广大农民植树造林，大搞水土保持，兴修水利，农业生产条件得到初步改善。到1956年底，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到1036.40万元，比1949年的810.38万元增长226.02万元。

这一时期，中共灵丘县委始终把加强党组织建设放在头等位置去抓，确保各条战线向社会主义平稳过渡以及各项任务的顺利完成。中共灵丘县委在“三反”、“五反”、农业合作化以及整社过程中，始终把中心工作与整党整风紧密结合起来，党组织的凝聚力不断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社会主义觉悟大大提高，全县人民空前团结，为以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奠定了物质基础，作好了充分的组织准备和思想准备。

1955年1月12日至17日，中共灵丘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县城举行，选举产生了中共灵丘县第一届委员会。

二

1956年9月至1966年4月，是中共灵丘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全面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10年，也是社会主义建设在探索中曲折发展的10年。

1956年9月，中共八大会议指出：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建立起来，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不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而是现阶段落后生产力同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之间的矛盾；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尽快发展生产，实现国家现代化，满足人民的物质文化需要。中共八大的召开标志着我国进入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

中共灵丘县委在八大路线的指引下，带领全县人民大力开展增产节约活动，下放干部充实农业第一线，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

设，整顿后进支部，贯彻全国农业发展纲要，制定全县发展规划，加速建设社会主义，1957年是灵丘县建国后的经济工作成效最好的一年。

这年5月，中共灵丘县委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和山西省委、雁北地委的安排，开展了一次以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以反对官僚主义、主观主义、宗派主义为内容的全党整风运动。运动中，广大群众和各界爱国人士积极响应党的号召，向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提出大量有益的批评和建议，对改善党的领导，改进党的作风，增强党同群众的联系，推动社会主义建设，均有重要的积极作用。6月下旬，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于是在全县开展了一场大规模的群众性的反右派运动，历时一年多。运动中发生了阶级斗争扩大化的错误，把一些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和党员干部错划为“右派分子”，受到不公正的批判，造成了不幸的后果，直到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此问题才陆续地得以平反。

1958年，中共八届二中全会确立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号召全党全国人民争取在十五年或者更短的时间内，在主要工业产品的产量方面赶上和超过英国。从此，全国各条战线迅速掀起了“大跃进”高潮。灵丘县的“大跃进”也迅速掀起。县委按照上级的指示，要求农村建设“卫星田”、“高产田”，力争平均亩产双千斤，并发动“深挖一尺，增粮一斗”的深翻土地运动，继而又号召全党全民大炼钢铁，组织钢铁大军，搞土洋结合，全县掀起大炼钢铁的“大跃进”运动。

在“大跃进”的同时，全县开展了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到8月，全县相继建起16个人民公社，实现了农村人民公社化。

“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使全县共产党员和人民群众在生产建设中发挥了高度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创造性，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是由于对社会主义建设经验不足，违背了经济发展

规律，违背了国情和县情，主观臆断，急于求成，使得高指标、瞎指挥下派生出的“浮夸风”和“共产风”，严重地泛滥起来，加上连年自然灾害，导致了后来的三年困难时期。

1959年9月，庐山会议之后，中共灵丘县委按照党的八届八中全会精神，在全县范围错误地开展了“反右倾”及整风运动，使一部分党员、干部遭到错误的批判，有些受到不应有的组织处分，“左”的东西继续发展、蔓延，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中许多已被指出并急待纠正的错误又重新发展起来，在政治上使党内的民主生活遭到严重损害。

1959年至1961年，灵丘县同全国一样，处在严重的经济困难时期。

1961年9月，中共中央召开八届九中全会，审时度势，及时应对“大跃进”运动造成的国民经济比例失调带来的严重困难局面。会议强调贯彻执行国民经济以农业为基础的方针，全党全民大办农业，大办粮食，适当缩短基本建设战线和降低重工业发展速度。会议通过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并决定在农村深入贯彻农业“六十条”，纠正“一平二调”错误，进行整风整社。

中共灵丘县委按照党的八届九中全会的精神和省委、地委的部署，首先在全县机关厂矿干部职工中，开展开荒种地，精减压缩城镇人员。到1959年9月，全县精减职工和非农业人口2572人。（包括外省市压缩回的850人），全部充实农业第一线。为了大办农业，县委多次研究解决农村整风整社，核算单位下放，发展农业生产和安排群众生活等问题，进行了农村人民公社“五定”（定基本核算单位，定生产队规模，定干部，定基础产量，定征购任务）的工作，适应了当时农村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受到广大干部和群众的普遍拥护，有力地推动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同时，在工交、基建、财贸等领域，县委、县人委采取了紧缩生产战线，

总 述

精减企业劳动力，加强企业管理，开展技术革命、技术革新和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等一系列措施。这些工作的开展，对于正确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克服经济上暂时困难，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1964年、1965年全县工农业生产重新出现蒸蒸日上、欣欣向荣的大好局面。

这一时期，中央灵丘县委注重党组织建设，党员、干部队伍建设以及对全县人民的社会主义教育工作。1958年至1959年，县委抽调17名科局长以上的领导干部下放到公社，担任正副书记或正副主任职务；抽调73名青年干部下放到上寨等6个公社8个大队，进行为期一年的劳动锻炼，使他们在实践中增长了才干，得到了提高。1960年下半年，全县开展以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为内容的新“三反”运动。年底，农村由新“三反”转为反对“共产风”、“浮夸风”、“命令风”、“干部特殊化风”、“瞎指挥风”的反“五风”斗争，从而较好地纠正了党内，特别是党的领导干部的不良作风，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关系，调动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从1964年开始，全县开展了“农业学大寨”和向焦裕禄等同志学习的活动，有力地促进了人们的思想觉悟、道德风尚的提高，使全县党风、民风和社会风气呈现出一片新景象。

1963年至1966年，中共灵丘县委根据党的八届十中全会和中共中央“双十条”、“二十三条”精神，在全县城乡开展了“以阶级斗争为纲”的社会主义教育和“五反”、“四清”运动。抽调111名干部，组成19个工作组，深入到公社、大队参加“四清”运动，还派出一大批干部赴外县参加“四清”运动。通过历时三年的“社教”和“五反”、“四清”运动，对于纠正干部多吃多占，强迫命令，欺压群众等错误作风和集体经济、经营管理方面的许多缺点，起了一定的作用；对于打击贪污盗窃，投机倒把和刹住封建迷信活动等歪风，也起了一定的作用。但是，由于“以阶级斗争为纲”，许多不同性质的问题都被认为是阶级斗争或者是阶级斗

争的反映，混淆了两类矛盾，使一些干部和群众受到不应有的打击；一些有利于发展生产和改善农民生活的正确决策和措施未能很好的执行。

从总体上看，经过十年的艰苦努力，灵丘县的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巨大的成就，这一时期灵丘的经济发展为以后的现代化建设打下了物质基础，并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

此间，中共灵丘县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代表大会分别于1957年7月16日至23日，1960年7月28日至8月1日，1963年10月13日至17日先后在县城召开，选举产生出中共灵丘县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委员会。

三

从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灵丘县同全国一样经历了10年“文化大革命”的内乱。这是给灵丘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10年，也是灵丘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同全国人民一道抵制和批判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反革命路线，最终取得胜利的10年。

1966年5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的由毛泽东主持制定的通知（简称5.16通知）和8月8日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的《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简称《十六条》，标志着“文化大革命”的全面开始。

5月24日，中共灵丘县委接到省委5月21日向全省各级党组织发出的《贯彻中共中央〈5.16〉通知的紧急通知》，5月28日转发给县级单位、公社党委、农村支部。从此，“文化大革命”在全县全面展开。9月，全县各学校陆续停课，“红卫兵”组织相继成立，接着各种名号的“造反派”组织也纷纷建立起来。这些“红卫兵”和“造反派”组织，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煽动下，走向社会，破“四旧”、“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在“革命无罪，造

反有理”的口号下，搞大串联，批判所谓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揪斗所谓“走资派”，使全县各级党组织被搞乱，使县委工作陷于瘫痪，基层党组织被迫停止工作，全县人民的生产和生活秩序被打乱。

1967年1月3日至4日，灵丘中学学生为主体的群众组织与机关干部为主体的“东风战斗队”在人委礼堂召开“拼刺刀”大会。从此，不同观点的组织和群众分成明显的两派。

2月2日，在所谓上海“一月风暴”和山西“一·一二”夺权的鼓动和影响下，由县武装部支持的“联合战斗纵队”夺取了县委、县人委的权，另一部分群众则认为是假夺权，成立“平型关战斗纵队”，全县形成了“夺权”与“反夺权”对立的两大派组织。这就是灵丘所谓的“二·二”夺权”。此后两派组织各自组织群众游行，双方展开辩论，其后发展到互相摩擦、围攻，年底连续发生3次武斗事件。

12月8日，两派组织在县委、人委大院发生武斗，打伤8人。10日，两派组织在灵丘中学发生武斗，打伤10多人。14日，两派组织又在灵丘中学发生武斗，当场打死1人。从此，灵丘的造反派两派组织，派仗不止，战斗迭起，祸及全县。

这年3月，县委书记牛守业、副书记蒯全壁、县长郑广被诬陷为“走资派”非法拘留，频繁批斗。大部分公社、大队及机关企事业单位也如法炮制，纷纷开展“批资夺权”的斗争，非法的篡党夺权和两派的对立争斗使党组织建设，经济建设以及社会秩序，都遭到严重破坏，造成了恶劣的后果。

从1967年“二·二”夺权到1971年3月召开的中共灵丘县第五届代表大会的4年间，中共灵丘县核心小组，灵丘县革命委员会完全推行了“文化大革命”中“左”的一套路线、方针和政策，开展了群众性的大批判斗争；开展了清理阶级队伍和“一打三反”运动，实行所谓的群众专政，制造了不少冤假错案，使一

部分干部和群众残遭迫害。期间开展的整党建党，以错误的指导思想，用错误的整党方式，进行错误的“吐故纳新”，给党的建设造成隐患。

1971年3月29日至31日召开的中共灵丘县第五届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中共灵丘县委员会，绝大多数基层党组织经过重新整顿，重新建立起来。新恢复的中共灵丘县委领导班子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方针指导下，开展的一系列工作，不可避免地打上了“左”的烙印，但是对稳定当时的局势，推进灵丘县的工农业生产，还是起了一定的作用。

1971年9月，从林彪叛逃身亡，至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期间，新恢复的中共灵丘县委在当时的特殊形势下，开展了批林批孔，评法批儒，评《水浒》等活动，1975年，在“四人帮”一伙制造的“反击右倾翻案风”的大气候下，又开展了所谓“批邓和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斗争。

1975年，邓小平在毛泽东的支持下主持中央工作期间，中共灵丘县委和各级党组织，认真开展各行各业的整顿工作，特别是在全县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的同时，对软、散、懒的领导班子进行了整顿，从而增强了团结，加强了管理，促进了全县国民经济和各项事业的发展，使全县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呈现出“文化大革命”期间从未有过的好景象。1975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3935万元，比1970年增长62.12%，农业总产值2361万元，地方财政收入185.19万元，粮食总产5186.5万公斤。

在“文化大革命”中，灵丘县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曾经采取各种形式，对林彪、江青集团的倒行逆施加以抵制和斗争，在特殊的时期，特殊的条件下为减轻“文化大革命”的损失作出了一定贡献。对“批邓”和“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也采取了不同形式的抵制和斗争。

“文化大革命”10年，灵丘县在农田基本建设，农林牧副各业

总 述

都有长足的发展；广大党员干部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学习毛泽东著作，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改进工作作风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但是，在开展这些活动中，以“左”的思想作指导，存在着形式主义，脱离实际，劳民伤财的缺陷。

1976年9月，毛泽东主席逝世，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沉浸在悲痛之中，而“四人帮”一伙却加紧了反党夺权的罪恶活动，10月，中共中央政治局根据党和人民的意志，采取果断措施，一举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结束了“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

灵丘的实际情况同样证明，“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也给灵丘人民带来严重恶果。但它又是一部反面教材。十年“文化大革命”的挫折和失误已转化为党和人民可供借鉴的宝贵财富。

四

1976年10月到十二大召开前夕，灵丘的历史，是中共灵丘县委领导全县人民进行拨乱反正，重新确立和发展党的马克思主义路线的6年。是进一步解放思想，胜利实现历史性伟大转变的6年。

1976年10月至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的两年间，中共灵丘县委组织全县党员，干部和群众，掀起了揭批“四人帮”篡党夺权罪行的活动，开展了以查处“四人帮”帮派体系骨干分子为重点的大批判，恢复全县的正常秩序，这对于进一步肃清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流毒和影响，调动全县干部群众的积极性，推动全县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的发展，都有重要的作用。但是，由于我们党对全面清理“左”倾错误的思想准备还还不够，也由于当时受到“两个凡是”的错误影响，灵丘县党的工作同全国一样，在徘徊中前进。